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主要角色與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不包括 透過或與 本集團有關者)
執行董事						
陳煜彬先生	40	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兼主席	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十月二十六日	本集團整體管理、 銷售及業務發展 及策略規劃	陳龍彬先生的 胞兄
陳龍彬先生	38	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三月十二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十二日	本集團人力資源 管理	陳煜彬先生的 胞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弘俊先生	41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一九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月二十一日	監督策略、政策、 表現、問責、 內部監控及 企業管治等事宜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主要角色與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不包括 透過或與 本集團有關者)
曾巧臨女士	45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一九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月二十一日	監察策略、政策、 表現、問責、 內部監控及 企業管治等事宜	不適用
譚可婷女士	41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一九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月二十一日	監察策略、政策、 表現、問責、 內部監控及 企業管治等事宜	不適用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主要 角色與職責	與其他 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不包括 透過或與 本集團有關者)
陳浩賜先生	32	財務總監及 營運總監及 公司秘書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一日	監督整體會計、 財務管理、 營運及合規 職能及公司 秘書事宜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主要 角色與職責	與其他 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不包括 透過或與 本集團有關者)
陳芳	48	財務監控官及 行政總裁 助理	二零零七年 九月	監督共榮精密 機械的財務 及會計管理	不適用

董事

執行董事

陳煜彬先生，40歲，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及控股股東。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零七年起，陳煜彬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包括策略規劃及銷售及業務發展。彼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零零七年八月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榮豐、共榮精密機械及永聯豐的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陳煜彬先生為擁有逾10年營運經驗的企業家。彼從事於香港買賣機械及備用零件及於中國從事製造及買賣備用零件。於二零零四年在日本札幌的札幌國際日本語學院完成進階日語課程後，陳煜彬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在日本札幌一間從事分銷及出口糕點及相關產品的公司擔任銷售及營銷人員，不僅讓彼提升日語能力，亦令彼有機會於日本商業圈中建立網絡。回港後，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起，陳煜彬先生於南榮機械有限公司任職，離任前的職位為銷售及營銷人員，該公司專門買賣全新及二手建築機械，讓彼於銷售及供應重型設備及零件行業累積經驗。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彼透過榮豐創辦共榮精密機械，該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迴轉支承。過去10年，陳煜彬先生與亞洲、美國、歐洲及日本的機械或零部件一般批發商或分銷商建立及維持穩固的業務關係，並在機械備用零件的製造及銷售上累積了寶貴的經驗。

陳煜彬先生在新西蘭奧克蘭雅芳戴爾中學(Avondale College)完成中七教育。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陳煜彬先生入讀奧克蘭理工大學及修習商業運算、應用科學及資訊科技課程。於二零零四年三月，陳煜彬先生在日本札幌的札幌國際日本語學院取得進階日語課程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煜彬先生是陳龍彬先生(亦為執行董事)的胞兄。

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過去三年，陳煜彬先生概無於證券在或曾在香港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陳龍彬先生，38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最初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榮豐董事及股東。榮豐並無業務營運，直至二零零七年九月陳煜彬先生利用其個人資源及榮豐的內部資源成立共榮精密機械。陳龍彬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辭任董事職位以尋求其他事業發展。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管理。

陳龍彬先生於採購及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在南榮機械有限公司展開事業，職位為實習人員。其後，彼獲晉升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擔任採購及銷售經理，負責採購管理、存貨控制、合約磋商、部門協調及處理投訴。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陳龍彬先生於太平洋礦產控股有限公司擔任經理，負責監督採購及人力資源管理，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擔任該公司顧問。

陳龍彬先生曾就讀新西蘭奧克蘭的雅芳戴爾中學(Avondale College)，彼於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以國際留學生身分就讀十二年級。彼於一九九九年在新西蘭的新西蘭資歷局取得學校證書，其後於二零零零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在日本東北外語觀光專門學校修讀日語課程。

陳龍彬先生為陳煜彬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的胞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龍彬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

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過去三年，陳龍彬先生概無於證券在或曾在香港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弘俊先生(「陳弘俊先生」)，41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監督策略、政策、表現、問責、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等事宜並向本集團提供獨立意見。

陳弘俊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在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畢業，獲得會計及金融商學士學位。彼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及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弘俊先生於企業融資範疇擁有逾九年經驗。彼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展開事業，自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在該會計師行審計部任職。陳弘俊先生其後於多間金融機構及投資銀行任職，包括於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在星展唯高達證券任職，最後職位為企業融資部執行人員；於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在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股本市場、大額銀行全球金融市場助理副總裁及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在新加坡大華亞洲(香港)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副董事。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離開新加坡大華亞洲(香港)後，陳弘俊先生的事業由企業融資轉為財務管理。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彼為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02)的財務總監，彼負責整體財務管理、內部監控職能及會計職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陳弘俊先生獲委任為Sun Ray Capit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的財務總監；於二零一八年七月，陳弘俊先生獲委任為LabyRx Immunologic Therapeutics Limited的財務總監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陳弘俊先生獲委任為Lifespans Limited的財務總監。

陳弘俊先生於公眾上市公司擔任董事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公司的 主要業務活動	股份代號	證券交易所	職位	期間
Petromin Resources Ltd.	石油及天然氣 勘探及生產	PTR.H	多倫多風險 證券交易所	董事、財務 總監及公司 秘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
廣匯寶信汽車 集團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及 服務	01293	聯交所主板	獨立非執行 董事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至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過去三年，陳弘俊先生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曾巧臨女士(「曾女士」)，45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計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負責監督策略、政策、表現、問責、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等事宜並向本集團提供獨立意見。

曾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畢業於澳洲墨爾本大學，持有商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得澳洲蒙納士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曾女士於稅務範疇擁有逾22年經驗。於一九九七年二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彼於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自此展開其職業生涯，最後職位為高級顧問，彼於在職期間獲得稅務合規事宜方面的經驗。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曾女士於新西蘭奧克蘭的Ross Melville PKF任職，最後職位為稅務顧問。其後，彼於二零零七年二月重返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高級顧問，並任職至二零一零年四月，最後職位為經理。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曾女士受聘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香港稅務團隊的稅務主管。由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今，彼一直擔任一間私募股權房地產投資集團的副總裁，負責監督稅務事務。

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曾女士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譚可婷女士（「譚女士」），41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和薪酬委員會主席。彼負責監督策略、政策、表現、問責、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等事宜並向本集團提供獨立意見。

譚女士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在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彼獲認可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譚女士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於二零一五年十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譚女士於會計及財務工作行業擁有逾18年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譚女士曾於多間會計師行及跨國公司工作。彼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在Moores Rowland的鑒證及業務諮詢部門工作，自此展開其職業生涯，最後職位為會計師III。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譚女士在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助理經理。於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彼在和記電訊(香港)有限公司工作，最後職位為財務及行政部高級會計師，該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5)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譚女士在Avery Dennison Hong Kong, B.V.工作，最後職位為財務規劃及分析部的生產及成本分部的財務經理。譚女士其後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在香港孩之寶遠東有限公司財務分析部任職經理。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譚女士為從事不同行業的香港私人公司提供會計及簿記服務，包括藥房服務及其他服務。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譚女士成立思天商業服務有限公司，該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提供會計及簿記服務。

譚女士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i)於最後可行日期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i)於最後可行日期與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關係；及(iii)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內在公眾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的進一步資料」一段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概無董事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包括董事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權益的更多資料，以及服務合約與薪酬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

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陳浩賜先生(「陳先生」)，32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彼其後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營運總監及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監督整體會計、財務管理、營運及合規職能及公司秘書事宜。

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在澳洲麥覺理大學取得商業(會計)學士學位。彼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在新南威爾士大學取得財務分析碩士學位。陳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陳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8年工作經驗，涵蓋製造及餐飲業的客戶。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陳先生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是高級會計師，彼參與香港上市公司年度審計及特別委聘工作。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陳先生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最後職位是核證實務經理，期間彼負責公眾、私人及跨國公司的審計以及首次公開發售。

陳芳女士(「陳女士」)，48歲，為財務監控官及行政總裁助理。陳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財務部。彼主要負責監督共榮精密機械的財務及會計管理。

陳女士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在中國陝西工運學院畢業，取得計算機與會計專業文憑，於會計工作擁有逾1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於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陳女士於中國廣州廣州市柏基工程機械配件有限公司會計部任職。

概無高級管理層於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過去三年於證券在或曾在香港或海外任何[編纂]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主任

為遵守GEM上市規則，陳煜彬先生擔任本公司的合規主任。其履歷載於本節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乃透過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通過決議案成立。

三個委員會各自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備有書面職權範圍。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透過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審計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擬備了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弘俊先生、譚女士及曾女士組成。陳弘俊先生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的職責是，就委聘和解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和資料，並就財務匯報提供意見，以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體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透過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34至5.36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1.2段擬備了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陳龍彬先生、譚女士及曾女士組成。譚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整體薪酬政策和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架構提供建議、審視與表現掛鈎的薪酬，以及確保董事不得釐定其本人的薪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透過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A.5.2段擬備了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執行董事：陳弘俊先生、譚女士及陳煜彬先生組成。陳煜彬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羅致合資格可加入董事會的人選，並進行甄選和就董事的人選提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和董事（尤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亦負責確保董事會多元化及將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及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本公司不時業務需求所適用的均衡技術、經驗及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國籍及專業資格。最終決策將視乎經甄選候選人的質素及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定。

董事會現時由三名男董事和兩名女董事組成，並具有均衡經驗及行業背景(包括企業、人力資源管理、稅務、會計及財務管理)的組合。董事認為董事會現時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四個月，董事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約為799,000港元、778,000港元及379,000港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四個月，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金、其他津貼及福利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總額(不包括已付董事的酬金)分別約為526,000港元、561,000港元及313,000港元。薪酬安排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7。根據該安排及根據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的進一步資料—9.董事—(a)服務合約及委聘書詳情」所指的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董事袍金及其他應付董事酬金總額(不包括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酌情花紅)估計約為1,260,000港元。

就董事或優秀員工的薪酬，本集團的主要政策是按照該董事或員工的職務、責任、經驗及技能而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福利及/或與本集團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的形式收取報酬。另外，本公司會補償該等人員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執行營運相關職能而必須和合理地產生的開支。本公司會向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僱員提供酌情花紅，以資獎勵。本公司會定期檢討和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與補償待遇。

為使本集團能夠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貢獻本集團的獎勵或回報，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編纂]後，薪酬委員會將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工作時間與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和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與補償待遇。

於業績紀錄期，本公司並無支付而董事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A.2.1除外，該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由不同人士擔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陳煜彬先生目前兼任兩職。陳煜彬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包括策略規劃以及銷售及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陳煜彬先生為兼任兩職的適當人選，而有關安排將對本集團有利。

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並在[編纂]後於企業管治報告(載於年報內)中遵循「合規或解釋」原則。

合規顧問

按照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我們委任了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為妥善履行職責，合規顧問可合理地要求查閱本公司一切相關記錄和資料。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23條，本公司須在以下情況下及時諮詢合規顧問，並尋求其意見(如有需要)：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ii) 凡擬進行可能構成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凡我們擬按有別於本文件所述的方式動用[編纂]，或凡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有異於本文件所載的預測、估算或其他資料；及
- (iv) 凡聯交所按照GEM上市規則第17.11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主任的任期由[編纂]開始，預期至我們按照GEM上市規則第18.03條刊發自[編纂]起計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當日為止。